

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
四十五週年校慶
標誌設計比賽

一、背景：

學校自一九六九年創校，至今即將踏入四十五週年。回首過去，學校一直秉承區會「透過學校，傳道服務」的辦學宗旨，為同學提供優質的教育。

悠悠四十五載，春風化雨，我校莘莘學子，進德修業，成就斐然，且積極回饋母校，薪火相傳。

在學校四十五週年這個大日子，希望通過豐富多樣的慶祝活動，讓師生、校友、家長一同分享全完這個大家庭的成就。

二、校慶主題：

承傳、追求卓越

三、主辦單位：

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四十五週年校慶宣傳小組

四、參賽資格：

1. 凡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之學生、校友及家長(須與學生組成親子隊伍)均可投稿參加比賽。
2. 本活動無區分個人及團體組，每組參賽人數 1-4 人皆可。
3. 每人以 2 件作品為投稿上限。

五、作品規格：

1. 作品必須親自創作，無仿冒或侵害他人知識產權，且參賽作品不得參加過其他徵圖比賽。
2. 平面設計。作品可手繪(可採用任何顏料繪畫)或以電腦設計繪製(解析度需高於 300dpi)。
3. 能表達四十五週年校慶主題意念(可包含本校中或英文校名)。
4. 須考慮便於放大、縮小，應用於各種材質之宣傳製作物上。

六、收件規定：

1. 交件日期：2014年2月12日至2014年3月19日
2. 繳交作品時須備齊下列物件：
 - (a) 參賽表格（可在學校網頁下載或到校務處索取）。
 - (b) A4 平面圖稿。
 - (c) 如以電腦設計繪製，須另附作品之電子檔案，檔案須為JPG格式。
3. 提交作品：
 - (a) 逕交本校校務處；或
 - (b) 郵遞（郵戳為憑，逾時無效）至本校，信封面註明「四十五週年校慶標誌設計比賽作品」；或
 - (c) 電郵至：cyc45@chuenyuen.edu.hk。

七、評審

1. 評分項目為：
 - (a) 設計主題表達適切性 40%
 - (b) 圖案創意內涵 30%
 - (c) 整體美觀與色彩 30%
2. 評審團：由本校校長、兩位副校長及視覺藝術科科主任組成。
3. 評選結果：四月中於本校網頁公佈，並個別通知得獎者。此外，未獲獎者恕不另外通知，參賽者對評選結果不得異議。

八、獎項

1. 冠軍一名，書券港幣 300 元正及獎狀一張。
2. 亞軍一名，書券港幣 200 元正及獎狀一張。
3. 季軍一名，書券港幣 100 元正及獎狀一張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項

1. 凡參加比賽者，視同認可並接受本比賽之各項規定。
2. 以團隊方式報名者，須指定一位代表行使比賽相關之權利義務。主辦單位所發之通知及獎項，均由此代表送達或代收。
3. 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，請參賽者事先自行備份留存。
4. 參賽作品應為未曾發表之原創作品，不得抄襲、模仿、或剽竊他人之作品，否則將取消其得獎資格；若獲獎，則取消所得之獎項，並由次優作品(依得分排序)遞補。此外，若有涉及相關版權法律責任及侵害第三人權利，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承擔。
6. 得獎作品之版權屬本校，本校享有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之權利，亦不另予通知及致酬。
7. 主辦單位有修改比賽細則之權利。修訂後的比賽細則，將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8. 如有查詢，可向溫德建老師、盧黃幸山老師或鄧樹仁老師聯絡。